**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

**实施单位（公章）：** 知识产权促进处

**主管部门（公章）：**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杨红梅

**填报时间：**2024年2月23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_Toc68702112)

[（一）项目概况 3](#_Toc6870211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_Toc6870211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_Toc6870211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_Toc68702116)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5](#_Toc6870211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_Toc6870211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_Toc68702119)

[（一）综合评价情况 12](#_Toc68702120)

[（二）评价结论 13](#_Toc6870212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_Toc68702122)

[（一）项目决策情况 13](#_Toc6870212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5](#_Toc68702124)

[（三）项目产出情况 16](#_Toc68702125)

[（四）项目效益情况 17](#_Toc6870212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_Toc68702127)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8](#_Toc68702128)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_Toc68702129)

[六、有关建议 18](#_Toc6870213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8](#_Toc6870213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3年2月17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和自治区在乌鲁木齐召开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推进大会，自治区党委书记马兴瑞、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提出要深化与“一带一路”国家特别是中亚五国的知识产权合作交流，积极承接国际知识产权论坛活动，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交流。根据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副主席玉苏甫江·麦麦提同志于2月底带队赴京拜会国家知识产权局领导，就举办“合作论坛”相关事宜达成共识。5月2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国际合作司有关负责人来疆调研，商定“合作论坛”筹备工作。期间，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同志多次赴京请示汇报，对接落实“合作论坛”具体事项。6月2日，在多次听取汇报、部署推进基础上，玉苏甫江·麦麦提常委、副主席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审议了论坛系列活动总体方案（送审稿）。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国—中亚峰会成果，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自治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推进大会部署要求，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报请外交部和中央清理规范庆典研讨会和论坛活动领导小组同意，拟于2023年7月24—26日在乌鲁木齐市举办以“知识产权促进区域共同发展”为主题的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以下简称“合作论坛”）。

实施情况：本次论坛以“知识产权促进区域共同发展”为主题，以推动中国—中亚五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与合作策略为目标，建立交流机制，搭建合作平台，助推中国—中亚知识产权重点领域合作，为中国­­—中亚经济贸易往来和绿色创新发展建言献策。

论坛得到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鼎力支持、中亚五国的积极响应。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副总干事王彬颖、中亚五国知识产权部门主要官员作主旨演讲，提升了论坛的影响力和关注度，体现了论坛的国际格局和全球视野。国家知识产权局申长雨局长致辞并作主旨演讲，艾尔肯·吐尼亚孜主席致辞，陈伟俊常务副主席主持开幕式。国家知识产权局、外交部相关部门负责人、中亚国家驻华使馆代表；院士代表和中亚区域经济合作学院负责人；援疆省市、西部省（区、市）代表；自治区和兵团有关部门负责人和企业代表；各地（州、市）、兵团各师（市）分管领导及知识产权局，中央驻疆有关单位，自治区高校院所负责人，共350人出席。

论坛期间，召开了首届中国—中亚五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深入探讨知识产权领域合作事宜。举行了与中亚有关知识产权局负责人双边会谈，签署了成果文件。举办了中亚知识产权高级研讨班，专题推介新疆入选中欧地理标志互保名单的“库尔勒香梨”“阿克苏苹果”“吐鲁番葡萄”“精河枸杞”“霍城薰衣草”5项典型案例，交流了金风科技和新特能源在知识产权支撑绿色能源发展上的经验，拓展了新疆—中亚五国地方知识产权务实合作空间。组织了实地调研，先后赴中科院新疆理化所、新疆维吾尔药业、新疆农博园和九圣禾种业观摩考察，在特变电工举办知识产权沙龙，进一步丰富了活动形式、增强了交流效果，为下一步务实交流合作奠定有利基础。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231万元，实际总投入231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自治区财政资金231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231万元，全年执行数2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经费使用本着高效、务实、节俭的原则，坚持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厉行节约、量财办事、专款专用、确保实效。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制定统一的评价标准，使财政资金得到事前、事中和事后多方面的控制。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穿于财政支出安排和实施的全过程，是对财政支出效益、管理水平、投入风险等方面的综合评价；是发挥财政调控功能、提高财政资金安排科学性、促进财政支持社会经济目标实现的重要保证。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对象：

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内容。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项目进行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国—中亚峰会成果，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自治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推进大会部署要求，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报请外交部和中央清理规范庆典研讨会和论坛活动领导小组同意，于2023年7月24—26日在乌鲁木齐市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和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办，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和昌吉州人民政府承办的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成功举办，举办了以“知识产权促进区域共同发展”为主题的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以下简称“合作论坛”）。

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总体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3〕41号）文件要求，论坛包括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中亚知识产权局局长会、中亚知识产权高级研讨班等系列活动。

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经费使用本着高效、务实、节俭的原则，坚持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厉行节约、量财办事、专款专用、确保实效。经费预算严格按照《在华举办援外培训经费管理办法》执行。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 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3. 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4. 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5.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对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表1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率**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20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3 | 充分 | 充分 | 100%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3 | 规范 | 规范 | 100%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3 | 合理 | 合理 | 100%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3 | 明确 | 明确 | 100%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4 | 科学 | 科学 | 100%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100% | 4 |
| 过程 | 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4 | 合格 | 合格 | 100%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4 | 健全 | 健全 | 100%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4 | 有效 | 有效 | 100% | 4 |
| 产出 | 4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10 | 及时 | 及时 | 10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效益 | 20分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 | 10 | 有效 | 有效 | 100% | 10 |
| 满意度 | 10 | ≥95% | 95% | 100% | 1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为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国—中亚峰会成果，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自治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推进大会部署要求，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报请外交部和中央清理规范庆典研讨会和论坛活动领导小组同意，于2023年7月24—26日在乌鲁木齐市举办以“知识产权促进区域共同发展”为主题的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展政策，符合行业规划要求，围绕本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本项目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不重复。部门发展规划及职能文件等归档完整。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立项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报请外交部和中央清理规范庆典研讨会和论坛活动领导小组同意，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部门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算与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提供充分的测算依据佐证资料，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实际工作内容相适应，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总投资231万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100%，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

（2）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2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末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价。项目管理、实施人员落实到位，有效按照计划执行。项目执行情况等资料齐全，项目相关手续完备，及时进行归档。

1.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数量指标**

指标1：召开合作论坛次数，指标值：>=1次，实际完成值：1次，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2.质量指标

指标1：参会领导参会率，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2：按计划完成各项会议议程，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3.时效指标

指标1：会议召开时间，指标值：“7月24日”，实际完成值7月24日，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指标2：会议时间，指标值：“3天”，实际完成值3天，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4.成本指标**

指标1：会议支出，指标值“231万元”，实际完成值231万元，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1. **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方面：

指标1：立足区位优势，围绕共建“一带一路”，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交流机制，搭建互利合作平台，为中国－中亚经济贸易往来和绿色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推动中国－中亚知识产权重点领域合作，更好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区域创新高地，加快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增进中国与中亚各国的互信，推动务实合作和国际协作走深走实，打造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交流重要平台，并形成常态化机制，指标值：“良好”，实际完成值“良好”，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2.满意度指标方面：

指标1：参会领导满意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次论坛规格高、涉及广、人员多，系列活动密集，领导重视、精心组织和认真筹备是办好论坛的关键举措。

1.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高位推动，是办好论坛的强大动力。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此次论坛筹备工作，马兴瑞书记亲自谋划，为办好论坛指明了方向。艾尔肯·吐尼亚孜主席主持召开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审议论坛总体方案，提出明确要求。自治区分管领导担任论坛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赴京与国家知识产权局领导及时沟通，确定本次论坛主体框架，亲自带队到现场查勘路线，并多次召开专题会，听取筹备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提出具体要求。指定分管副秘书长作为直接联络人，多次召开调度会，对论坛流程提出具体意见。这些都是对办好本次论坛的巨大鼓舞和有力鞭策。

2.各部门各单位共同参与、多方联动，是办好论坛的根本保证。论坛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四次，面对面沟通、点对点联系，合力推进筹备工作。外办相关同志在我局座谈交流，讲解外事工作要点；政府办公厅总值班室相关同志主动上门指导工作，协调绿色通道；兵团市场监管局通力配合，全力做好兵团代表的接送报到工作。乌鲁木齐市、昌吉州有序推进城市综合治理、环境卫生和氛围营造，完善场馆和活动场所配套设施，做好供应保障和各类突发情况的应急准备。在各成员单位通力合作下，论坛筹备工作有序推进，为论坛的成功举办提供了有力支撑。

3.注重整体谋划、完善细节，是高质量办好论坛的重要保障。自治区市场监管局举全局之力落实论坛筹备任务，组建工作专班，配强人员力量，建立任务清单，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跟踪问效，压实责任、形成闭环，确保每一个环节衔接有序、每一个细节精益求精。密切保持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联系沟通，做到无缝对接。针对外宾团组建立了“局领导+志愿者+翻译”的全程随团服务保障工作机制。坚持简约务实原则，按照“规范化、人性化、精细化、零差错”要求，做好接待保障工作。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 存在的问题

总体来看，本次论坛的承办较为成功，获得各方一致好评，但仍需改进和完善。**一是在活动衔接上，**论坛各个阶段衔接的流畅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在沟通协调上，**与多方的沟通对接仍需优化；**三是在组织筹备上，**论坛活动的流程安排还不够精细。

1. 原因分析

因为首次举办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在新疆知识产权历年工作中无论从参会人员规格还是参与人数都是史无前例的。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在与相关部委、部门（单位）沟通协调衔接上出现了一些瑕疵，究其原因主要是经验不足。

1. 有关建议

无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项目全年预算231万元，实际支出2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1%，总体偏差率为1%，偏差原因参会领导参会率指标值设置偏低，改进措施下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参考历年数据设置指标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系列活动项目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实施单位**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31.00 | 231 | | 231.00 | | 10 | | 10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231 | 231 | | 231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 | 0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通过举办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落实好中国－中亚峰会擘画的合作蓝图，特别是各国元首的重要共识，加快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打造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的桥头堡。 | | | | | | 该项目保障了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论坛的顺利进行，按计划完成了各项会议议程，经费预算严格按照《在华举办援外培训经费管理办法》执行，较为圆满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合作论坛次数 | 10 | >=1次 | =1次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参会领导参会率 | 10 | >=90% | =100% | 111 | 8.9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年初设置指标参会领导参会率为90%，实际参会率为100%，今后做好指标分析，科学制定指标 |
| 质量指标 | 按计划完成各项会议议程 | 20 | =100% | =100%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会议召开时间 | 10 | 7月24日 | =7月24日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会议时间 | 10 | 3天 | =3天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会议支出 | 10 | =2310000元 | 231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立足区位优势，围绕共建“一带一路”，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交流机制，搭建互利合作平台，为中国－中亚经济贸易往来和绿色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推动中国－中亚知识产权重点领域合作，更好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区域创新高地，加快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增进中国与中亚各国的互信，推动务实合作和国际协作走深走实，打造中国－中亚知识产权合作交流重要平台，并形成常态化机制。 | 10 | 良好 | 良好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参会领导满意率 | 10 | >=95% | =95%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无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 | | 100 |  |  |  | 98.90分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 | 3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10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0 | 1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10 |